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4-039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日(星期日)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8月1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3999号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河清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105人,代表股份444,870.62股,占公司总股本1,312,600,000股的33.8923%。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2人,代表股份436,860.744股,占公司总股本1,312,600,000股的33.282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有103人,代表股份8,009,879股,占公司总股本1,312,600,000股的0.6102%。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其代理人合计103人,代表股份8,009,879股,占公司总股本1,312,600,000股的0.6102%。
3、本次股东大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黄河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2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黄河清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52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61%。
2.选举吴月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48.33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52%。吴月华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87,5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7403%。
3.选举戚士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21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戚士龙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61%。
4.选举顾勇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20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顾勇亭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60%。
5.选举胡春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20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胡春荣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60%。
6.选举张雷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19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张雷刚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58%。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黄河清先生、吴月华女士、戚士龙先生、顾勇亭先生、胡春荣先生、张雷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黄河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2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黄河清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52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61%。
2.选举吴月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48.33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52%。吴月华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87,5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7403%。
3.选举戚士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21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戚士龙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61%。
4.选举顾勇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20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顾勇亭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60%。
5.选举胡春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20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胡春荣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60%。
6.选举张雷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19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张雷刚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58%。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钱寿光先生、古春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方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钱寿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77,17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7%。钱寿光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816,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1003%。
2.选举古春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1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古春山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2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5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琦、吴妮娟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57%。
2.选举徐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19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徐萍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59%。
3.选举吕岚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18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吕岚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4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59%。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钱寿光先生、古春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方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钱寿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77,17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7%。钱寿光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816,4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1003%。
2.选举古春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443,655,1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68%。古春山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同意6,794,42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825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琦、吴妮娟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4-043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顾勇亭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任华林先生、林健先生、朱小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张雷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聘任肖典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严克勤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张雷刚先生、肖典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9-82216776
传真:0579-82212758
电子邮箱:zlg@wjy.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3999号
邮编:321000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9-82216776
传真:0579-82212758
电子邮箱:zlg@wjy.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3999号
邮编:321000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4-041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选举钱寿光先生、古春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35)和《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4-037)。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4-040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选举黄河清先生、吴月华女士、戚士龙先生、顾勇亭先生、胡春荣先生、张雷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35)和《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4-037)。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4-040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选举黄河清先生、吴月华女士、戚士龙先生、顾勇亭先生、胡春荣先生、张雷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2024-035)和《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4-037)。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1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19日,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微电子”)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以自筹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00元/股;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1日和2024年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落实公司“提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和《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內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535,4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2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0.16元/股,最低价为24.1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66.16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88096 证券简称:京源转债 公告编号:2024-045
转债代码:118016 转债简称:京源转债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11.8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2024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工作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289,03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52,364,400股的比例为1.5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19元/股,最低价为4.7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2,997,801.46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1896 证券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4-53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1月9日完成了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超短期”)的发行。本期超短期发行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期限为210天,票面利率为2.8%,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由中信银行《豫能控股发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

鉴于本期超短期将于2024年8月7日到期兑付,为保证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超短期基本情况
1.发行方: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3.债券简称:24豫能控股SCP001
4.债券代码:012480101B
5.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
6.债券期限:210天
7.本计息期债券利率:2.8%
8.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9.到期兑付日:2024年8月7日
二、兑付办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肖典,男,1989年生,中国国籍,汉族,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办公室主任助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肖典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肖典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
严克勤,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原砂轮厂)厂长、管理部部长;先体分厂厂长;锻造事业部总经理;销售管理部部长;台州吉利发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四川万里扬变速器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严克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肖典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4-044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鉴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讯时限要求),并于2024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的监事共同推举的董事钱寿光先生主持。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钱寿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鉴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讯时限要求),并于2024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的监事共同推举的董事钱寿光先生主持。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钱寿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鉴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讯时限要求),并于2024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的监事共同推举的董事钱寿光先生主持。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钱寿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鉴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讯时限要求),并于2024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的监事共同推举的董事钱寿光先生主持。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钱寿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鉴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讯时限要求),并于2024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的监事共同推举的董事钱寿光先生主持。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钱寿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5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嘉科技”)于2024年2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即公司计划使用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境内上市的人民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拟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将不超过人民币13.14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等将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等有关公告。

一、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第9号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內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已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128.9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51%,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8.2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37元/股,成交总金额999.64万元(不含相关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回购规则》(第9号指引)《回购报告书》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087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参股公司归还财务资助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自有资金为参股公司合肥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侨城实业”)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7月2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该议案经2021年8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划路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利息的,发行银行与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1.联系人:陈瑞峰
联系电话:0371-69515538
2.存续期管理机构:银行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善超
电话:010-66635929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露、陈龚爽
电话:021-23198708, 23198682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4-051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搬迁至新办公地址。公司已完成注册地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的主要事项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隆海商务中心2号楼2618	深圳市宝安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阳国际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101

二、本次变更后公司最新的联系方式
1.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阳国际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

1.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隆海商务中心2号楼2618
2.邮政编码:518000
3.投资者咨询电话:0755-82739188
4.传真:0755-82721311
5.电子邮箱:hjyg@capal.cn
上述联系方式自本公告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上变更。若由此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087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参股公司归还财务资助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自有资金为参股公司合肥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侨城实业”)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7月2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该议案经2021年8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划路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利息的,发行银行与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1.联系人:陈瑞峰
联系电话:0371-69515538
2.存续期管理机构:银行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善超
电话:010-66635929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露、陈龚爽
电话:021-23198708, 23198682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